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2025-025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授权的要求，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64,796,228.26 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履行央企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结合公司经营情况，拟定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8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356,921,30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5,101,206.09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 38.3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董事会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